

帛集二

漢魏六朝

舊小說

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

舊小說目錄

甲集 漢魏六朝

漢武帝內傳	班固
趙飛燕外傳	伶玄
吳女紫玉傳	趙嘏
楚王鑄劍記	趙嘏
雜事祕辛	無名氏
東方朔傳	郭憲
西王母傳	桓麟
太古蠶馬記	張儉
薛靈芸傳	王嘉
廋生瘞卹記	王嘉
天上玉女記	賈香翹
蘇娥訴冤記	干寶
東越祭蛇記	干寶
泰山生令記	司馬彪
秦嶽府君記	庾翼

頁數

一	八	一二	一三	一三	一六	一八	一九	一〇	一〇	一一	一二	二三	二三	二四
---	---	----	----	----	----	----	----	----	----	----	----	----	----	----

山陽死友傳	蔣濟	二五
古墓斑狐記	郭頌	二五
烏衣鬼軍記	李膺	二六
夏侯鬼語記	孔暉	二七
神僧傳	法顯	二七
丁新婦傳	殷基	三〇
荆楚歲時記	宗懷	三一
冥通記	陶弘景	三九
古鏡記	王度	四〇
神異經	十五則 東方朔	四五
海內十洲記	四則 東方朔	四七
列仙傳	十八則 劉向	五〇
列女傳	四則 劉向	五六
西京雜記	八則 劉歆	五八
別國洞冥記	一則 郭憲	六〇
笑林	十則 鄒鄂淳	六〇
列女傳	二則 皇甫謐	六二
高士傳	十則 皇甫謐	六二

益都耆舊傳	二則	陳壽	六七	搜神後記	十四則	陶潛	一四〇
汝南先賢傳	五則	周斐	六七	蓮社高賢傳	四則	無名氏	一四四
楚國先賢傳	二則	張方	六八	抱朴子	四則	葛洪	一四九
文士傳	二則	張隱	六八	冥祥記	五則	王琰	一五〇
漢中士女志	十三則	常璩	六九	齊諧記	三則	東陽無疑	一五四
梓潼士女志	二則	常璩	七三	幽明錄	十七則	劉義慶	一五五
博物志	九則	張華	七三	世說新語	五十七則	劉義慶	一六一
列異傳	七則	張華	七五	襄陽耆舊傳	五則	習鑿齒	一七一
搜神記	二十六則	干寶	七七	異苑	七則	劉歆叔	一七二
南越記	一則	沈懷遠	八六	述異記	八則	任昉一作祖冲之	一七五
魏晉世語	一則	郭頒	八六	俗說	一則	沈約	一七七
裴子語林	十則	裴啓	八七	續齊諧記	九則	吳均	一七七
神仙傳	四十五則	葛洪	八八	真誥	一則	陶弘景	一八〇
郭玄	二則	郭澄	一二六	高僧傳	四則	釋慧皎	一八一
玄中記	一則	郭氏	一二六	洛陽伽藍記	十二則	楊街之	一八九
九江記	三則	何晏	一二七	還冤記	二十四則	顧之推	一九六
王子年拾遺記	十九則	王嘉	一二八				
拾遺名山記	八則	王嘉	一三六				

舊小說

甲集 漢魏六朝

裴子語林

顧和 又見世說新語

裴啓

顧和始爲揚州從事。月旦當朝。未入頃。停車州門外。周侯飲酒已醉。著白紵憑兩人來詣丞相。歷和車邊。和先在車中。覓蟲夷然不動。周既過。反還指顧心曰。此中何所有。顧搏蝨如故。徐應曰。此中最是難測地。周侯既入。語丞相曰。卿州吏中有一令僕才。

王武子

王武子葬夕。孫子荆哭之甚悲。賓客莫不爲垂涕。哭畢。向靈座曰。卿常好驢鳴。今爲君作驢鳴。既作。聲似眞。賓客皆笑。孫曰。諸君不死而令武子死乎。賓客皆怒。須臾之間。或悲或笑。

劉實

劉實爲石象如廁。見有絳紗帳大牀。內甚麗。兩婢侍側。實遽反走。卽謂崇曰。向誤入卿室內。崇曰。是廁耳。實向及守廁婢。所進錦囊實籌良久不得。便行出。

崇曰。貧士不得如此廁。乃如他廁。

明帝 又見世說新語

明帝數歲。坐元帝鄒上。有人從長安來。元帝問洛下消息。潛然流涕。明帝問何以致泣。具以東渡意告之。因向明帝汝意謂長安何如。曰。遠。答曰。日遠。不聞人從日邊來。居然可知。元帝異之。明日集羣臣宴會。告以此意。更重問之。乃答曰。日近。元帝失色曰。爾何故異昨日之言。邪。答曰。舉目見日。不見長安。

夏少明

夏少明在東國。不知名。聞裴逸民知人。乃裹糧寄載。入洛從之。未至家。見一人著黃皮袴褶。乘馬將獵。少明從問曰。裴逸民家何在。答曰。君何以問。夏曰。聞其明而知人。從會稽來投之。裴曰。身是逸民。君明可更來。明往。逸民果知之。又嘉其志局。用爲西門侯。於此遂知名。

王子猷 二則

王子猷居山陰。大雪夜。眠覺。開室酌酒。四望皎然。因起徬徨。詠左思招隱詩。忽憶戴安道。時戴在剡溪。即便夜乘輕船就戴。經宿方至。既造門。不前便返。或問其故。曰。

吾本乘輿而來。興盡而返。何必見戴。王子猷嘗暫寄人空宅住。便令種竹。或問暫住何煩爾。嘯詠良久。直指竹曰。何可一日無此君。

石崇王愷

石崇與王愷爭豪。窮極綺麗。以飾車服。武帝愷甥也。每助愷以珊瑚。高二尺許。枝柯扶疏。世間罕比。愷以示崇。崇視訖。以鐵如意擊之。應手瓦碎。愷聲色俱厲。崇曰。此不足恨。乃命取珊瑚有三尺光彩溢目者六十七枚。愷悵然自失。

桓溫

桓溫自以雄姿風氣。是司馬宣王劉越石一輩器。有以比王大將軍者。意大不平。征苻健還於北方。得一巧作老婢。乃是劉越石妓女。一見溫。入潛然而泣。溫問其故。答曰。官家甚似劉司空。溫大悅。卽出外整衣冠。又入呼問我何似司空。婢答曰。眼甚似。恨小面甚似。恨薄鬚甚似。恨赤形甚似。恨短聲甚似。恨雌。宣武於是弛冠解帶。不覺惛然而睡。不怡者數日。

宗岱

宗岱爲青州刺史。禁淫祀。著無鬼論。甚精。莫能屈。後有一書生。葛巾修刺詣岱。與談論。及無鬼論。書生乃拂衣而去。曰。君絕我輩血食二十餘年。君有青牛髯奴。所以未得相困耳。奴已叛。牛已死。今日得相制矣。言絕而失。明日岱死。

神仙傳

葛洪

廣成子

廣成子者。古之仙人也。居崆峒之山。石室之中。黃帝聞而造焉。曰。敢問至道之要。廣成子曰。爾治天下。禽不待候。而飛草木不待黃而落。何足以語至道。黃帝退而閒居三月。後往見之。膝行而前。再拜請問治身之道。廣成子答曰。至道之精。杳杳冥冥。無視無聽。抱神以靜。形將自正。必淨必清。無勞爾形。無搖爾精。乃可長生。慎內閉外。多知爲敗。我守其一。以處其和。故千二百歲而形未嘗衰。得我道者。上爲皇。失吾道者。下爲土。將去汝入無窮之門。游無極之野。與日月參光。與天地爲常。人其盡死而我獨存矣。

彭祖

彭祖者。姓譙諱铿。帝顓頊之玄孫也。殷末已七百六十歲。而不衰。老少好恬靜。不卹世務。不營名譽。不飾車服。唯以養生治身爲事。王聞之。以爲大夫。常稱疾閑居。不與政事。善於補導之術。服水桂雲母粉麋角散。常有夢。容然性沈重。終不自言有道。亦不作詭譎變化鬼怪之事。竊然無爲。少周遊時。還獨行人。莫知其所詣。伺候竟不見也。有車馬而常不乘。或數百日。或數十日。不持資糧。還家則衣食與人無異。常閉氣內息。從旦至中。乃危坐拭目。摩搦身體。舐唇咽唾。服氣數十。乃起行言笑。其體中或疲倦。不安。便導引閉氣。以攻所患。心存其體。而九竅五臟四肢。至于毛髮。皆令具至。覺其氣雲行體中。故于鼻口中達十指末。尋卽體和王自往問訊。不告。致遺珍玩。前後數萬金。而皆受之。以恤貧賤。無所留。又采女者。亦少得道。知養性之方。年二百七十歲。視之如五六十歲。奉事之於掖庭。爲立華屋紫閣。飾以金玉。乃令采女乘輜轔。往問道於彭祖。既至再拜。請問延年益壽之法。彭祖曰。欲舉形登天上。補仙官。當用金丹紫炁。召太一。所以白日昇天也。此道至大。非君王之所能爲。

其次當愛養精神。服藥草。可以長生。但不勞役使鬼神。乘虛飛行。身不知交接之道。縱使無益也。能養陰陽之意。可推之而得。但不思言耳。何足怪問也。吾遺腹而生。三歲而失母。遇犬戎之亂。流離西域。百有餘年。加少枯。喪四十九妻。失五十四子。數遭憂患。和氣折傷。冷熱肌膚不澤。榮衛焦枯。恐不度世。所聞淺薄。不足宣傳。大宛山有青精先生者。傳言千歲。色如童子。步行日過五百里。能終歲不食。亦能一日九食。真可問也。采女曰。敢問青精先生。是何仙人也。彭祖曰。得道者耳。非仙人也。仙人者。或竦身入雲。無翅而飛。或駕龍乘雲。上造天階。或化爲鳥獸。遊浮青雲。或潛行江海。翔翔名山。或食元氣。或茹芝草。或出入人間。而人不識。或隱其身。而莫之見。面生異骨。體有奇毛。率好深僻。不交俗流。然此等雖有不死之壽。去人情遠。榮樂有若雀化爲蛤。雉化爲蜃。失其本真。更守異氣。余之愚心。未願此已。入道當食甘旨。服輕麗。通陰陽。處官秩。耳骨節堅強。顏色和澤。老而不死。延年久視。長在世間。寒溫風濕。不能傷。鬼神衆精。莫敢犯。五兵百蟲。不可近。曠喜毀譽。不爲累。乃可貴。

耳。人之受氣。雖不知方術。但養之得宜。常至百二十歲。不及此者。傷也。小復曉道。可得二百四十歲。加之可至四百八十歲。盡其理者。可以不死。但不成仙人耳。養壽之道。但莫傷之而已。夫冬溫夏涼。不失四時之和。所以適身也。美色淑資。幽閑娛樂。不致思慾之惑。所以通神也。車服威儀。知足無求。所以一志也。八音五色。以悅視聽。所以導心也。凡此皆以養壽。而不能斟酌之者。反以速患。古之至人。恐下才之子。不識事宜。流遞不還。故絕其源。故有上士別牀。中士異被。服藥百毒。不如獨臥。五音使人耳聾。五味使人口爽。苟能節宣其宜。適抑揚其通塞者。不以減年。得其益也。凡此之類。譬猶水火。用之過當。反爲害也。不知其經脈損傷。血氣不足。內理空疎。髓腦不實。體已先病。故爲外物所犯。因氣寒酒色。以發之耳。若本充實。豈有病也。夫遠思強記。傷人。憂喜悲哀。傷人。喜樂過差。忿怒不解。傷人。汲汲所願。傷人。陰陽不順。傷人。有所傷者。數種。而獨戒於房中。豈不惑哉。男女相成。猶天地相生也。所以神氣導養。使人不失其和。天地得交接之道。故無終竟之限。人失交接之道。故有傷

殘之期。能避衆傷之事。得陰陽之術。則不死之道也。天地晝分而夜合。一歲三百六十交。而精氣和合。故能生產萬物。而不窮。人能則之。可以長存。次有服氣得其道。則邪氣不得入。治身之本要。其餘吐納導引之術。及念體中萬神。有舍影守形之事。一千七百餘條。及四時首向。實已謝過。臥起早晏之法。皆非真道。可以教初學者。以正其身。人受精養體。服氣煉形。則萬神自守。其真不然者。則榮衛枯悴。萬神自逝。悲思所留者也。人爲道不負其本。而遂其末。告以至言。而不能信。見約要之書。謂之輕淺。而不盡服。誦觀夫太清北神中經之屬。以此自疲。至死無益。不亦悲哉。又人苦多事少能。棄世獨往。山居穴處者。以道教之終不能行。是非仁人之意也。但知房中閉氣。飾其思慮。適飲食。則得道也。吾先師初著九節都解指。指形隱。無爲開明四極九室諸經。萬三千首。爲以示始涉門庭者。采女具受諸要。以教王。王試之有驗。殷王傳彭祖之術。屢欲祕之。乃下令國中。有傳祖之道者。誅之。又欲害祖。以絕之。祖知之。乃去。不知所之。其後七十餘年。聞人於流沙之國。西見之。王不常行彭

祖之術。得壽三百歲。氣力丁壯如五十時。得鄭女妖姪。王失道而殂。俗間言傳彭祖之道殺人者。由於王蔡之故也。後有黃山君者。修彭祖之術。數百歲。猶有少容。彭祖既去。乃追論其言。以爲彭祖經。

王遠

王遠。字方平。東海人也。舉孝廉。除郎中。稍加中散大夫。學通五經。尤明天文圖讖。河洛之要。逆知天下盛衰之期。九州吉凶。如觀之掌。握後棄官入山修道。道成。漢孝桓帝聞之。連徵不出。使郡國遍載以詣京師。遠低頭閉口。不答詔。乃題宮門扇板四百餘字。皆說方來之事。帝惡之。使削去。外字適去。內字復見。累皆徹板裏削之。愈分明。遠無子。孫鄉里人累世相傳供養之。同郡太尉陳耽爲遠營道室。旦夕朝拜之。但乞福。未言學道也。遠在陳家四十餘年。陳家曾無疾病死喪。奴婢皆然。六畜繁息。田桑倍獲。遠忽語陳耽曰。吾期運當去。不得久停。明日日中當發。至時遠死。耽知其仙去。不敢下着地。但悲啼嘆息曰。先生捨我。我將何怙。具棺器燒香。就牀衣裝之。至三日夜。忽失其屍。衣冠不解。如蛇蛻耳。遠卒後百

餘日。耽亦卒。或謂耽得遠之道化去。或曰。知耽將終。故委之而去也。初遠欲東入括蒼山。遇吳住胥門蔡經家。蔡經者。小民耳。而骨相當仙。遠知之。故住其家。遂語經曰。汝生命應得度世。欲取汝以補官僚耳。然少不知道。今氣少肉多。不得上去。當爲屍解。如從狗寶中過耳。於是告以要言。乃委經而去。經後忽身體發熱如火。欲得冷水灌之。舉家汲水灌之。如沃焦石。如此三日。銷耗骨立。乃入室。以被自覆。忽然失之。視其被內。唯有皮頭足具如蟬蛻也。去十餘年。忽還家。容色少壯。鬢髮黧黑。語家人曰。七月七日。王君當來。其日可多作飲食。以供從官。至其日。經家乃借甕器作飲食百餘斛。羅列布置庭下。是日王君果來。未至先聞金鼓簫管人馬之聲。比近皆驚。莫知所在。及至。經舍舉家皆見遠冠遠遊冠。朱衣虎頭鞶囊。五色綬帶劍。黃色少髭。長短中形人也。乘羽車駕五龍。龍各異色。前後麾節幡旗導從。威儀奕奕。如大將軍也。有十二伍伯。皆以臘封其口。鼓吹皆乘龍從天而下。懸集於庭。從官皆長丈餘。不從道衢。既至。從官皆隱。不知所在。唯獨見遠坐耳。須臾引見經父母兄弟。

因遣人召麻姑。亦莫知麻姑是何人也。言曰：王方平敬報。久不到民間。今來在此。想姑能暫來語否？須臾信還。不見其使。但聞信語曰：麻姑載拜。不相見。忽已五百餘年。尊卑有序。拜敬無階。煩信來承在彼。登當顛倒。而先受命。當按行蓬萊。今便暫往。如是當還。還便親親。願未卽去。如此兩時。聞麻姑來。來時亦先聞人馬聲。既至。從官半於遠也。麻姑至。蔡經亦舉家見之。是好女子。年可十八九許。於頂上作髻。餘髮散垂至腰。衣有文采。又非錦綺。光彩耀目。不可名狀。皆世之所無也。入拜遠。遠爲之起立。坐定。各進行廚。皆金盤玉盃。無限也。餽膳多是諸花。而香氣達於內外。擘脯而食之。云：麟脯。麻姑自說云：接待以來。已見東海三爲桑田。向到蓬萊。又水淺於往日。會時略半耳。豈將復爲陵陸乎？遠嘆曰：聖人皆言海中行復揚塵也。麻姑欲見蔡經母及婦等。時經弟婦新產數日。姑見知之曰：噫！且立勿前。卽求少許米來。得米。擲之墮地。謂以米祛其穢也。視其米皆成丹砂。遠笑曰：姑故年少也。吾老矣。不喜復作如此狡獪變化也。遠謂經家人曰：吾欲賜汝醵美酒。此酒方出天廚。其味醇

醲。非俗人所宜飲。飲之或能爛腸。今當以水和之。汝輩勿怪也。乃以斗水合升酒攪之。以賜經家人。人飲一升。許皆醉。良久酒盡。遠遣左右曰：不足復還取也。以千錢與餘杭姥。乞酤酒。須臾信還。得一油囊酒五斗許。使傳餘杭姥答言：恐地上酒不中尊飲耳。麻姑手爪似鳥。經見之。心中念曰：背大癢時。得此爪以爬背。當佳也。遠已知經心中所言。卽使人牽經。經之謂曰：麻姑神人也。汝何忽謂其爪可爬背耶？但見鞭着經背。亦莫見有人持鞭者。遠告經曰：吾鞭不可妄得也。經比舍有姓陳者。失其名。嘗罷縣尉。聞經家有神人。乃詣門叩頭求乞拜見。於是遠使引前與語。此人便欲從驅使。比於蔡經。遠曰：君且向日而立。遠從後觀之。曰：噫！君心邪不正。終未可敷以仙道。當授君地上主者之職。司臨去以一符并一傳著以小箱中。與陳尉告言。此不能令君度世。止能存君本壽。自出百歲向上。可以禳災治病者。命未終及無罪者。君以符到其家。便愈矣。若邪鬼血食作祟禍者。便帶此符。以傳勅吏遣其鬼。君心中亦當知其輕重。臨時以意治之。陳以此符治病有效。事之者數百家。壽一百

一十歲而死。死後子弟行其符。不復驗矣。遠去後。經家所作飲食數百斛皆盡。亦不見有人飲食也。經父母私問經曰。王君是何神人。復居何處。經曰。常在崑崙山。往來羅浮括蒼等山。山上有宮室。主天曹事。一日之中。與天上相反覆者十數。過地上五嶽生死之事。皆先來告王君。王君出城。盡將百官從行。唯乘一黃麟。將十數侍人。每行常見山林在下。去地常數百丈。所到則山海之神皆來奉迎拜謁。其后數十年。經復暫歸家。遠有書與陳尉。其書廓落大而不可工。先是人無知方平名遠者。因此乃知之。陳尉家于今世。世存錄王君手書并符傳於小箱中。

李八百

李八百。蜀人也。莫知其名。歷世見之。時人計其年八百歲。因以爲號。或隱山林。或出市廛。知漢中唐公昉有志。不遇明師。欲教授之。乃先往試之。爲作客傭賃者。公昉不知也。八百驅使用意。異於他客。公昉愛異之。八百乃僞病。因嘗欲死。公昉卽爲迎醫。合藥。費數十萬錢。不以爲損。憂念之意。形於顏色。八百又轉作惡瘡。周徧身體。

膿血臭惡。不可忍。近公昉爲之流涕曰。卿爲吾家使者。勤苦歷年。常得篤疾。吾取醫欲令卿愈。無所悅惜。而猶不愈。當如卿何。八百曰。吾瘡不愈。須人舐之。當可。公昉乃使三婢。三婢爲舐之。八百又曰。婢舐不愈。若得君爲舐之。卽當愈耳。公昉卽舐。復言無益。欲公昉舐之。最佳。又復令婢舐之。八百又告曰。吾瘡乃欲差。當得三十斛美酒。浴身當愈。公昉卽爲具酒。着大器中。八百卽起入酒中。浴瘡卽愈。體如凝脂。亦無餘痕。乃告公昉曰。吾是仙人也。子有志。故此相試。子真可教也。今當授子度世之訣。乃使公昉夫妻并舐瘡。三婢以其浴酒自浴。卽皆更少。顏色美悅。以丹經一卷授公昉。公昉入雲臺山中。合藥。藥成。服之。仙去。

李阿

李阿者。蜀人。傳世見之。不老。常乞於成都市。所得復散。賜與貧窮者。夜去朝還。市人莫知所止。或往問事。阿無所言。但占阿顏色。若顏色欣然。則事皆吉。若容貌慘戚。則事皆凶。阿含笑者。則有大慶。微嘆者。則有深憂。如此候之。未嘗不審也。有古強者。疑阿異人。常親事之。試隨

阿還所宿。乃在青城山中。強後復欲隨阿去。然身未知道。恐有虎狼。私持其父大刀。阿見而怒。強曰。汝隨我行。那畏虎也。取強刀以擊石。刀折壞。強髮刀敗。至旦隨出。阿問強曰。汝愁刀敗也。強言實恐父怪。阿則取刀左手擊地。刀復如故。強隨阿還成都。未至道。逢人奔車。阿以脚置其車下。轆脚皆折。阿即死。強怖守視之。須臾阿起。以手撫脚。而復如常。強年十八。見阿年五十許。強年八十餘。而阿猶然不異。後語人被崑崙山召。當去。遂不復還也。

馬鳴生

馬鳴生者。臨淄人也。本姓和。字君賢。少爲縣吏。捕賊爲賊所傷。當時暫死。忽遇神人以藥救之。便活。鳴生無以報之。遂棄職隨神。初但欲治金瘡方耳。後知有長生之道。乃久隨之。爲負笈西之女兒山。北到辛邱。南至廬江。周遊天下。勤苦歷年。及受太陽神丹經三卷。歸入山。合藥服之。不樂昇天。但服半劑。爲地仙。恆居人間。不過三年。輒易其處。時人不知是仙人也。架屋舍。畜僕從。車馬並與俗人皆同。如此展轉。經歷九州五百餘年。人多識

之。悉怪其不老。後乃白日昇天而去。

魏伯陽

魏伯陽者。吳人也。本高門之子。而性好道術。後與弟子三人入山作神丹。丹成。知弟子心懷未盡。乃試之曰。丹雖成。然先宜與犬試之。若犬飛。然後人可服耳。若犬死。即不可服。乃與犬食。犬即死。伯陽謂諸弟子曰。作丹唯恐不成。今既成。而犬食之死。恐是未合神明之意。服之恐復如犬爲之。奈何。弟子曰。先生當服之否。伯陽曰。吾背違世路。委家入山。不得道。亦恥復還。死之與生。吾當服之。乃服丹入口。即死。弟子顧視相謂曰。作丹以求長生。服之即死。當奈此何。獨一弟子曰。吾師非常人也。服此而死。得無意也。因乃取丹服之。亦死。餘二弟子相謂曰。所以得丹者。欲求長生耳。今服之既死。焉用此爲。不服此藥。自可更得數十歲在世間也。遂不服。乃共出山。欲爲伯陽及死弟子求棺木。二子去後。伯陽即起。將所服丹內死弟子及白犬口中。皆起。弟子姓虞。遂皆仙去。道逢入山伐木人。乃作手書與鄉里人寄謝。二弟子乃始懊恨。伯陽作參同契五行相類凡三卷。其說是周易。

其實假借爻象以論作丹之意。而世之儒者不知神丹之事。多作陰陽注之。殊失其旨矣。

劉安

漢淮南王劉安者。漢高帝之孫也。其父厲王長。得罪徙蜀道死。文帝哀之。而裂其地。盡以封長子。故安得封淮南王。時諸王子貴侈。莫不以聲色游獵犬馬爲事。唯安獨折節下士。篤好儒學。兼占候方術。養士數千人。皆天下俊士。作內書二十二篇。又中篇八章。言神仙黃白之事。名爲鴻寶萬畢三章。論變化之道。凡十萬言。武帝以安辯博有才。屬爲諸父。甚重尊之。特詔及報書。常使司馬相如等共定草。乃遣使召安入朝。嘗詔使爲離騷經。且受詔。食時便成。奏之。安每宴見。談說得失。及獻諸賦頌。晨入夜出。凡天下道書及方術之士。不遠千里。卑辭重幣。請致之。於是乃有八公詣門。皆鬚眉皓白。門吏先密以白王。王使閤人自以意難問之曰。我王上欲求延年長生不老之道。中欲得博物精義入妙之大儒。下欲得勇敢武力扛鼎暴虎橫行之壯士。今先生年已耆矣。似無駐衰之術。又無資育之氣。豈能究於三墳五典八

索九邱。鈎深致遠。窮理盡性乎。三者既乏。餘不敢通。八公笑曰。我聞王尊神賢士。吐握不倦。苟有一介之善。莫不畢至。古人貴九九之好。養鳴吠之技。誠欲市馬骨。以致騏驎。師郭生以招羣英。吾年雖鄙陋。不合所求。故遠致其身。且欲一見王。雖使無益。亦豈有損。何以年老而遽見嫌耶。王必若見年少。則謂之有道。皓首則謂之庸叟。恐非發石探玉。探淵索珠之謂也。薄吾老。今則少矣。言未竟。八公皆變爲童子。年可十四五。角髻青絲。色如桃花。門吏大驚。走以白王。王聞之。足不履。跳而迎。登思仙之臺。張錦帳象牀。燒百和之香。進金玉之几。執弟子之禮。北面叩首而言曰。安以凡才。少好道德。竊繼世務。沉淪流俗。不能遺累。負笈山林。然夙夜懺惕。思願神明。沐浴澤濁。精誠淺薄。懷情不暢。邈若雲漢。不期原幸。道君降屈。是安祿命。當蒙拔擢。喜懼屏營。不知所措。唯願道君哀而教之。則螟蛉假翼於鴻鵠。可沖天矣。八童子乃復爲老人。告王曰。余雖復淺識。備爲先學。聞王好士。故來相從。未審王意有何所欲。吾一人能坐致風雨。立起雲霧。晝地爲江河。撮土爲山嶽。一人能崩高山。塞深

泉收東虎豹。召致蛟龍。使役鬼神。一人能分形易貌。坐存立亡。隱蔽六軍。白日爲暝。一人能乘雲步虛。越海凌波。出入無間。呼吸千里。一人能入火不灼。入水不濡。刀射不中。冬凍不寒。夏暍不汗。一人能千變萬化。恣意所爲。禽獸草木。萬物立成。移山駐流。行宮易室。一人能煎泥成金。凝鉛爲銀。水鍊入石。飛騰流珠。乘雲駕龍。浮於太清之上。在王所欲。安乃日夕朝拜。供進酒脯。各試其向所言。千變萬化。種種異術。無有不效。遂授王丹經三十六卷。藥成未及服。而太子遷好劍。自以人莫及也。于時郎中雷被召與之戲。而被誤中遷。遷大怒。被怖恐爲遷所殺。乃求擊匈奴以贖罪。安聞不聽。被大懼。乃上書於天子云。漢法諸侯壅關。不與擊匈奴。其罪入死。安合當誅。武帝素重王。不咎。但削安二縣耳。安怒。被恐死。與伍被素爲交親。伍被曾以奸私得罪於安。安怒之未發。二人恐爲安所誅。乃共誣告。稱安謀反。天子使宗正持節治之。八公謂安曰。可以去矣。此乃是天之發遣。王若無此事。日復一日。未能去世也。八公使安登山。大祭埋金地中。卽白日昇天。八公與安所踏山上石皆陷。

成跡。至今人馬跡猶存。八公告安曰。夫有籍之人。被人誣告者。其誣人當卽死滅。伍被等今當復誅矣。於是宗正以失安所在。推問云。王仙去矣。天子悵然。乃諷使廷尉張湯奏伍被云。爲畫計。乃誅二被九族。一如八公之言也。漢史祕之。不言安得神仙之道。恐後世人主常廢萬機而競求於安道。乃言安得罪後自殺。非得仙也。按左吳記云。安臨去。欲誅二被。八公諫曰。不可。仙去不欲害行。蟲況於人乎。安乃止。又問八公曰。可得將素所交親俱至。彼便遣還否。公曰。何不得爾。但不得過五人。安卽以左吳王春傳生等五人至。于洲便遣還。吳記其說云。安未得上天。遇諸仙伯。安少習尊貴。稀爲卑下之禮。坐起不恭。語聲高亮。或誤稱寡人。於是仙伯主者奏安云。不敬。應斥遣去。八公爲之謝過。乃見赦。謫守都廂三年。後爲散仙人。不得處職。但得不死而已。武帝聞左吳等隨王仙去。更還。乃詔之。親問其由。吳具以對。帝大懷恨。乃嘆曰。使朕得爲淮南王者。視天下如脫屣耳。遂便招募賢士。亦冀遇八公。不能得。而爲公孫卿樂大等所欺。意猶不已。庶幾其真者。以安仙去分明。方知天下實

有神仙也。時人傳八公安臨去時。餘藥器置在中庭。雞犬舐啄之。盡得昇天。故雞鳴天上。犬吠雲中也。

張道陵

張道陵者。沛國人也。本太學書生。博通五經。晚乃歎曰。此無益於年命。遂學長生之道。得黃帝九鼎丹法。欲合之用。藥皆糜費錢帛。陵家素貧。欲治生。營田牧畜。非己所長。乃不就。聞蜀人多純厚。易可教化。且多名山。乃與弟子入蜀。住鵲鳴山。著作道書二十四篇。乃精思鍊志。忽有天人下。千乘萬騎。金車羽蓋。驂龍駕虎。不可勝數。或自稱柱下史。或稱東海小童。乃授陵以新出正一明威之道。陵受之。能治病。於是百姓翕然奉事之。以爲師。弟子戶至數萬。卽立祭酒。分領其戶。有如官長。并立條制。使諸弟子隨事輪出米絹器物。紙筆樵薪什物等。領人修復道路。不修復者。皆使疾病。縣有應治橋道。於是百姓斬草除溷。無所不爲。皆出其意。而愚者不知。是陵所造。將爲此文。從天上下也。陵又欲以廉恥治人。不喜施刑罰。乃立條制。使有疾病者。皆疏記生身已來所犯之舉。乃手書投水中。與神明共盟約。不得復犯法。當以

身死爲約。於是百姓計念。邂逅疾病。輒當首過。一則得愈。二便羞慚。不敢重犯。且畏天地而改。從此之後。所違犯者。皆改爲善矣。陵乃多得財物。以市其藥。合丹。丹成。服半劑。不願卽昇天也。乃能分形作數十人。其所居門前水池。陵常乘舟戲其中。而諸道士賓客。往來盈庭。蓋座上常有一陵。與賓客對談。其食飲。而眞陵故在池中。也。其治病事。皆採取平素。但改易其大較。轉其首尾。而大途猶同歸也。行氣服食。故用仙法。亦無以易。故陵語諸人曰。爾輩多俗態。未除。不能棄世。正可得吾行氣導引房中之事。或可得服食草木數百歲之方耳。其有九鼎大要。唯付王長。而後合有一人。從東方來。嘗得之。此人者。以正月七日。日中到。具說長短形狀。至時。果有趙昇者。從東方來。生平原相見其形貌。一如陵所說。陵乃七度試昇。皆過。乃授昇丹經七試者。第一試。昇到門不爲通。使人罵辱四十餘日。露宿不去。乃納之。第二試。使昇於草中。守黍驅獸。暮遣美女非常。託言遠行。過寄宿。與昇接牀。明日又稱脚痛不去。遂留數日。亦復調戲。昇終不失正。第三試。昇行道。忽見遺金三十餅。昇乃走過。

不取。第四令昇入山採薪。三虎交前。咬昇衣服。唯不傷身。昇不恐。顏色不變。謂虎曰。我道士耳。少年不爲非。故不遠千里來事神師。求長生之道。汝何以爾也。豈非山鬼使汝來試我乎。須臾虎乃起去。第五試昇於市買十餘匹絹。付直訖。而絹主誣之云。未得昇。乃脫已衣買絹。而償之。殊無慙色。第六試昇守田穀。有一人往叩頭乞食。衣裳破敝。面目塵垢。身體瘡膿。臭穢可憎。昇愴然爲之動容。解衣衣之。以私糧設食。又以私米遺之。第七試陵將諸弟子登雲臺絕巖之上。下有一桃樹。如人臂。傍生石壁下。臨不測之淵。桃大有實。陵謂諸弟子曰。有人能得此桃實。當告以道要。于時伏而窺之者三百餘人。股戰流汗。無敢久臨視之者。莫不却退而還。謝不能得。昇一人乃曰。神之所護。何險之有。聖師在此。終不使吾死於谷中耳。師有教者。必是此桃有可得之理。故耳。乃從上自擲。投樹上。足不蹉跌。取桃實滿懷。而石壁險峻。無所攀緣。不能得返。於是乃以桃一一擲上。正得二百二顆。陵得而分賜諸弟子。各一。陵自食一。留一以待昇。陵乃以手引昇。衆視之。見陵臂加長三二丈。引昇。昇忽

然來還。乃以向所留桃與之。昇食桃畢。陵乃臨谷上戲笑而言曰。趙昇心自正。能投樹上。足不蹉跌。吾今欲自試投下。當應得大桃也。衆人皆諫。唯昇與王長嘿然。陵遂投空。不落桃上。失陵所在。四方皆仰。上則連天下。則無底。往無道路。莫不驚歎悲涕。唯昇長二人良久乃相謂曰。師則父也。自投於不測之崖。吾何以自安。乃俱投身而下。正墮陵前。見陵坐局脚牀斗帳中。見昇長二人笑曰。吾知汝來。乃授二人道畢。三日乃還。歸治舊舍。諸弟子驚悲不息。後陵與昇長三人皆白日冲天而去。衆弟子仰視之久。而乃沒於雲霄也。初陵入蜀山。合丹半劑。雖未沖舉。已成地仙。故欲化作七試。以度趙昇。乃如其志也。

樂巴

樂巴者。蜀郡成都人也。少而好道。不修俗事。時太守躬詣巴。請屈爲功曹。待以師友之禮。巴至。太守曰。聞功曹有道。寧可試見一奇乎。巴曰。唯。卽平坐。却入壁中去。冉冉如雲氣之狀。須臾失巴所在。壁外人見化成一虎。人並驚。虎徑還功曹舍。人往視虎。虎乃巴成也。後舉孝廉。

除郎中遷豫章太守。廬山廟有神。能於帳中共外人語。飲酒空中。投杯。人往乞福。能使江湖之中。分風舉帆。行各相逢。巴至郡。往廟中。便失神所在。巴曰。廟鬼詐爲天官。損百姓日久。罪當治之。以事付功曹。巴自行捕逐。若不時討。恐其後遊行天下。所在血食。枉病良民。責以重禱。乃下所在推問。山川社稷。求鬼踪跡。此鬼於是走至齊郡。化爲書生。善談五經。太守卽以女妻之。巴知其所。在上表請解郡守。往捕其鬼。不出。巴謂太守賢。壻非人。也是老鬼詐爲廟神。今走至此。故來取之。太守召之。不出。巴曰。出之甚易。請太守筆硯。設案。巴乃作符。符成。長嘯空中。忽有人將符去。亦不見人形。一坐皆驚。符至。書生向婦涕泣曰。去必死矣。須臾書生自齋符來。至庭。見巴不敢前。巴叱曰。老鬼何不復爾形。應聲卽便爲一狸。叩頭乞活。巴勸殺之。皆見空中刀下狸頭墮地。太守女已生一兒。復化爲狸。亦殺之。巴去還豫章。郡多鬼。又多獨足鬼。爲百姓病。巴到後。更無此患。妖邪一時消滅。後徵爲尚書郎。正旦大會。巴後到有酒容。賜百官酒。又不飲。而西南向嘆之。有司奏巴不敬。詔問巴。巴曰。臣鄉里

以臣能治鬼。謹病。生爲臣立廟。今旦有耆老皆來。臣廟中享臣。不能辭。早飲之。是以有酒容。臣適見成都市上火。臣故漱酒爲雨救之。非敢不敬。當請詔問。虛詔抵罪。乃發驛書問成都。已奏言正旦食後失火。須臾有大雨三陣。從東北來。火乃止。雨著人皆作酒氣。後一旦忽大風雨。天地晦冥。對坐不相見。因失巴所在。尋聞巴還成都。與親故別。稱不更還。老幼皆於廟中送之。云去時亦風雨晦冥。莫知去處也。

孔元方

孔元方。許昌人也。常服松脂茯苓等藥。老而益少。容如四十許人。鄒元節。左元放。皆爲親友。俱棄五經。當世之人事。專修道術。元方仁慈。惡衣蔬食。飲酒不過一升。年有七十餘歲。道家或請元方會同飲酒。次至元方。元方作一令。以杖柱地。乃手把杖倒。頭在下。足向上。以一手持盃。倒飲。人莫能爲也。元方有妻子。不畜餘財。頗種五穀。時失火。諸人並來救之。出屋下衣。糴米。元方都不救。唯箕踞。離下視火。其妻促使元方助收物。元方笑曰。何用惜此。又鑿水邊。摩作一窟室。方廣丈餘。元

方入其中。斷穀或一月兩月。乃復還。家人亦不得往來。窟前有一柏樹。生道後棘草間。委曲隱蔽。弟子有急。欲詣元方窟室者。皆莫能知。後東方有一少年。姓馮名遇。好道。伺候元方。便尋窟室。得見。曰。人皆來不能見我。汝得見。似可教也。乃以素書二卷授之。曰。此道之要言也。四十年得傳一人。世無其人。不得以年限足故妄授。若四十年無所授者。卽八十年而有二人可授者。卽頓授二人。可授不授。爲閉天道。不可授而授。爲泄天道。皆殃及子孫。我已得所傳。吾其去矣。乃委妻子入西嶽。後五十餘年。暫還鄉里。時人尙有識之者。

王烈

王烈者。字長休。邯鄲人也。常服黃精及鉉。年三百三十。八歲猶有少容。登山歷險。行步如飛。少時本太學書生。學無不覽。常與人談論五經百家之言。無不賅博。中散大夫譙國嵇叔夜。甚敬愛之。數數就學。共入山遊。戲採藥。後烈獨之太行山中。忽聞山東崩地。殷殷如雷。聲烈不知何等。往視之。乃見山破石裂。數百丈。兩畔皆是青石。石中有一穴。口纔闊尺許。中有青泥流出。如饒。烈取

泥試丸之。須臾成石。如投熱蠟之狀。隨手堅凝。氣如梗米飯。嚼之亦然。烈合數丸。如桃大。用搗少許。歸乃與叔夜曰。吾得異物。叔夜甚喜。取而視之。已成青石。擊之。彈理如銅聲。叔夜卽與烈往視之。斷山已復如故。烈入河東。抱犢山中。見一石室。室中有石架。架上有素書兩卷。烈取讀。莫識其文字。不敢取去。却着架上。暗書得數十字。形體以示康。康盡識其字。烈喜。乃與康共往讀之。至其道徑。了了分明。比及又失其石室所在。烈私語弟子曰。叔夜未合得道。故也。又按神仙經云。神山五百年輒開。其中石髓出。得而服之。壽與天相舉。烈前得者。必是也。河東聞喜人。多累世奉事烈者。晉永寧年中。出洛下遊諸處。與人共戲。鬪射。烈挽二石弓。射百步。十發矢。九破的一年。復去。又張子道者。年九十餘。拜烈。烈平坐受之。座人怪之。子道曰。我年八九歲時。見顏色。與今無異。吾今老矣。烈猶有少容。後莫知所之。

焦先

焦先者。字孝然。河東人也。年一百七十歲。常食白石。以分與人。熟煮如芋食之。日日入山伐薪。以施人。先自村